

115 性別平等教育日 X 社會正義諮商系列活動專題講座 《多元性別者的歧視、隱微歧視與交織處境》花絮報導

楊晴 心理師(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
吳怡靜 管理師(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土地是血、山林是家」來自太魯閣族的原住民多元性別者、臺灣大學社會工作系副教授 Ciwang Teyra，在 6/4 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及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主辦的《多元性別者的歧視、隱微歧視與交織處境》講座中，以自我介紹作開場，為參加者們講述其姓名及住處的由來，當中蘊涵著太魯閣族祖先對土地的重視及以「向陽前山」(向著陽光就是好地方)的理念一路遷徙至花蓮的經歷。



然而，祖先敬崇的「向陽前山」卻在不少台灣人口中稱為「花蓮是後山」，而「後山」一詞隱含著落後的刻板印象，Ciwang 老師誠懇地希望大家「不要再這樣講」。同時老師也指出在日常言語、互動中其實有很多這類型的「習以為常」、「理所當然」，如 Ciwang 老師自己也曾遭遇過被指「不像原住民」、「看不出來你像同志」。

這些「理所當然」中包涵的卻是「隱而未見卻令人不舒服或受傷害」的「隱微歧視(microaggressions)」，而「微」不是量詞，「微」不是微小的意思，「微」是指因為「不假思索」、「習以為常」，因此不斷地發生並循環、隱約而幽微的歧視。

對於和自己不同的族群，從教育、媒體、日常生活接觸的人中都會累積一些印象，而這些既定印象的正向和負向是並存的，但倘若一旦

把個別的既定印象被放大至整個族群、即形成「刻板印象」；當發至內心地認同刻板印象，則會產生「偏見」；而於言語、行為、或政策制定中展現偏見，便會進一步發展成「人際間歧視」以至「制度性歧視」，例如規定跨性別者須進行性別置換手術才能更改身分證性別欄位；人工生殖法僅供不孕且已婚的異性戀伴侶應用、排除單身女性、女同志伴侶、男同志伴侶等。

Ciwang 老師進一步分享自己作為「原住民多元性別者」的生命經驗，因不同身分的交織性(intersectionality)所帶來獨特的經驗及面對的歧視。在原住民族中，族群連帶關係緊密而重要，當族群本應是避風港，但與性別/性傾向的歧視同時存在，公開性別身分甚至可能影響家族地位，原住民多元性別者又可以在哪裡安放自己？這也是原住民多元性別者面對族群、性別/性傾向、宗教、都市/部落成長、階級等交織歧視的處境。



除了自身的「原住民多元性別者」生命故事外，Ciwang 老師亦以自己曾作出「隱微歧視」的行為告訴與會者「人人都有可能犯下隱微歧視的錯誤」，特別是面對自己不熟悉的議題，只要因不了解而用刻板印象互動，即有機會造成隱微歧視的結果。Ciwang 老師曾因重視節能減碳議題，工作至凌晨時會關閉系所走廊的燈光，但經過一位接近全盲學生的反映，她才深刻了解，其實入夜後「一點點光都可以幫助盲人定位」，Ciwang 老師這才意識到自己理所當然的

「健全主義」思維影響到其他族群的權益，並深刻反省所謂「環境正義」議題的解決方法，很多是立基於自己身體健全情況下的思維。Ciwang老師自此對於環境建築設計如何被健全主義影響、背後又是哪種主流價值可以決定空間的使用方式，份外注意並更有省思，因此也希望與會者「不要害怕被提醒」這件事。重點是當我們意識到自己不小心造成隱微歧視的情況被提醒時，可以有機會反省，這樣在未來才有機會在面對類似情境時不再犯錯。

最後，Ciwang 老師提出問題「當被排除在外、不同交織經驗的人需求，總是被要求等待，那要等到什麼時候？」辨識隱微歧視，不代表只能小心翼翼、什麼都不能說，相反老師鼓勵參加者多說話、多互動、多對「理所当然」提問，發揮好奇心，聽聽別人的故事，而非帶著假設的答案或預設的立場進入對話，保持開放性、打開更多對話，才可以讓社會納涵更多聲音、更多不同的人。

114-2 性別活動
社會正義諮商系列
交織性

2026 粉紅點 x 115 性別平等教育日活動計畫 (4)

6/04 四
1830-2030

光復校區
國際會議廳第三演講室

講者

Ciwang Teyra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副教授

多元性別者的 隱微歧視經驗及交織性

※暫定

指導單位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日活動計畫

主辦單位
2026年性別平等教育日國際年
國立臺灣大學T.O. 諮商社
國立臺灣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協辦單位
國立成功大學學務處心聲變換與諮商服務組
國立成功大學學生生活與學習中心
國立成功大學學生生活與學習組

國立成功大學無障礙類型及永續發展學院
國立成功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及國立成功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工作發展中心

追蹤講座報名

為強化本校師生對校園霸凌防制議題之認識，提升辨識、預防及應處能力，本校於 115 年 5 月 12 日邀請教育部校園霸凌人才庫法治專家林怡廷律師蒞校辦理專題宣導，講題為「校園霸凌防制與調查實務」。透過專業法律觀點與實務經驗分享，使與會師生深入了解校園霸凌之定義、構成要件及相關法律責任，進一步建立正確法治觀念與尊重他人之態度。



宣導過程中，林律師結合多年參與校園霸凌事件調查及處理之實務經驗，以實際案例解析常見校園衝突與霸凌事件之區別，並說明校園霸凌事件之處理程序、調查機制及當事人權保障事項。此外，針對學生在日常生活及網路社群使用過程中容易觸法之行為，例如網路言論、個資揭露、不當拍攝及散布影像等情形，透

過案例研析方式進行說明，協助學生瞭解相關法律規範及可能產生之法律責任。

林怡廷律師

現職： 襄澤法律事務所 合署律師
高雄律師公會理事

經歷： 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法官助理
日月光集團法務
法丞律師事務所律師
經典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林夙慧律師事務所律師
家事案件、性別暴力犯罪、
性平霸凌調查

本次宣導活動透過法律知識傳達與互動交流，不僅增進師生對校園霸凌防制工作的理解，更培養同理心、尊重他人及理性溝通之能力，進而提升遭遇霸凌事件時之求助意識與應處能力。藉由持續推動相關教育宣導活動，期能營造友善、安全且具包容性的校園環境，使學生得以在安心無虞之氛圍中學習與成長。